

潍坊学院教务处

教务处〔2021〕179号

关于申报 2020—2021 学年创新奖励学分工作的 通知

各学院：

根据学校有关规定，现将本学期创新奖励学分申报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依据

创新奖励学分申报与认定的依据为《潍坊学院创新学分实施办法（试行）》，各学院制订的有关实施细则内容应以此为基础。

二、适用范围

普通全日制在校生。

三、本次参加奖励学分申报的项目，获奖励（认证）时间范围应为 2020 年 9 月 1 日—2021 年 8 月 31 日（以证书上的标注时间为准）。

四、申报材料

1. 各学院组织学生填报《潍坊学院创新奖励学分申请表》（附件 1），背面粘附有关佐证材料及证书复印件，复印件必须复印自原件，并加盖学院公章。有关项目内容参照《潍坊学院创新学分认定标准》（附件 2）。

2. 学院组织专人对所报材料进行审核，核实无误后汇总填报奖励学分申请学生名单（附件 3）。文件以“**学院 2020—2021 学年创新奖励学分申请学生名单”命名，学院领导签字并加盖学院章。

3. 材料报送时间：2021 年 11 月 30 日下午 17:00 前（附件 3 同时报送

电子版)。

五、“第二课堂成绩单”积分置换创新学分申报审核的相关工作，具体操作程序按照学校团委通知执行。

六、创新奖励学分的申报认定工作，是我校深化教学改革的重要举措，各学院要本着实事求是，严谨务实的态度，积极认真的将此项工作扎实展开，对我校的学生提高创新精神、实践能力、知识拓展起到促进带动作用。

七、工作联系

联系科室：学籍管理科 电话：8785175

附件 1：潍坊学院创新奖励学分申请表

附件 2：潍坊学院创新学分认定标准

附件 3：

**学院 2020—2021 学年创新奖励学分申请学生名单（填报示例）

填报人签名：

分管领导签名：

（学院盖章）

学年	学期	学号	姓名	项目类别代码	项目类别	学分类型	成绩	项目级别（计学分数）	次数	学院	专业名称	班级
2019-2020	1	18151340020	张三	10124	技能二级四等			0.5	1	美术学院	环境设计	环境设计本 18(2)

教务处

2021 年 11 月 22 日